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聯絡人：余靜華

電 話：(04)3706-1169

電子郵件：e-2537@mail.kl2ea.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25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1011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 (0010113A00\_ATTCH2.pdf)

主旨：檢送「2030雙語政策（111至113年）—提升本國籍教師英語及雙語教學能力—選送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國內研習計畫—113年度海外短期進修簡章」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計畫實施對象為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在職教師（不含實習教師），任教科目包括語文領域之英語文科及外語群（應用英語科）、自然領域及人文領域，請轉知並鼓勵符合資格之教師申請。

二、報名方式及日期：

（一）採學校薦送，建議以實際執行下列相關計畫教師及未參加過海外短期進修者為優先，每校可推薦人數如下：

1、教育部核定112學年度執行「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實施計畫」之學校，得薦送至多2人。

2、教育部核定112學年度執行「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部分領

陽明高中 1130125



\*NDAA1136001005\*

域課程雙語教學實施計畫」之學校，各領域得薦送至多1人。

3、教育部核定110至112學年度之「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高級中等學校，得薦送至多1人。

4、前3項以外學校，得薦送至多1人。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2月27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止，逾期不予受理。

(三)報名步驟（一律採網路報名；逾期、資料不全、未依指定檔案格式繳交或其他方式報名者，不予受理）：

1、被薦送教師：請至本計畫網站（網址：

<https://ntnuohts.blogspot.com/>）查閱相關資訊，並依下列方式完成報名：

(1)請至「報名網址」（[https://used-plat.k12ea.gov.tw/ques/113\\_hs\\_oversea](https://used-plat.k12ea.gov.tw/ques/113_hs_oversea)）填寫報名資料。

(2)填寫報名資料後，請將報名所需繳交文件整合成一個完整的PDF檔，交予學校承辦人員，並錄製相關英語影片於指定表單提供觀看連結（所需繳交文件、檔名設定及影片錄製等方式，詳閱簡章說明）：

甲、英文教師：<https://forms.gle/26vZkhRzWRggLcP89>。

乙、領域教師：<https://forms.gle/maiKTYrrwQn2kwV19>。

2、學校承辦人員：

(1)填寫學校推薦統整表。

(2)113年2月27日(星期二)中午12時前，將學校推薦  
統整表及被薦送教師之報名表件上傳至指定網址

(英文教師及領域教師，請分開上傳)：

甲、英文教師：<https://forms.gle/3u7oz1KpLXt6aWos8>。

乙、領域教師：<https://forms.gle/rLBHrNA6ZgYwJCW98>。

三、報名說明會：

(一)請有意參加薦送之教師及承辦人員務必參加。

(二)日期及時間：113年2月5日(星期一)下午2時

(三)採視訊會議方式辦理，網址：<https://meet.google.com/psa-ivrf-mqq>。

四、請貴校惠予報名說明會之人員以(公)差假出席及協助課  
務排代。

五、有關本計畫之報名方式、錄取者權利義務及配合事項等，  
請詳閱簡章內容；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  
學英語系江宜璇小姐(聯絡電話：02-8978-4921；電子信  
箱：[yixuanjiang0419@gmail.com](mailto:yixuanjiang0419@gmail.com))。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選送高級中等  
學校教師海外短期進修計畫工作小組)(均含附件)

2024/01/25  
14:58:24  
電子公文  
交換章

